

臺南市議會
第 4 屆第 4 次定期會
墊付款民政教育市提 4 號案
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本市
「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補助計畫項目經費」
(補充資料)

臺南市政府體育局

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資本門經費表

經費來源	經費項目	名稱	單價	主要執行項目
113 年 資本門	場地 修繕費	場地 修繕費	22,000,000	佳里體育公園網球場 2,200 萬元 整修工項： (1)紅土網球場整修 (2)照明燈光整修 (3)通道鋪設混凝土地坪 (4)四周圍網加裝防風網布 (5)增設移動式廁所 (6)淋浴間 1 座及新設 60 人份化糞池 1 座 (7)移動式辦公室及儲物間 1 座
113 年 資本門	場地 修繕費	場地 修繕費	11,000,000	臺灣首府大學木球場 1,100 萬元 整修工程： (1) 木球場整修 (2) 新設預鑄線型水溝 (3) 新設陰井 (4) 周邊步道整修新設截根牆 (5) 新設噴灌系統 1 式

經費來源	經費項目	名稱	單價	主要執行項目
114 年 資本門	器材 設備費	各競賽 場地器材設備費	20,100,000	各競賽種類器材購置費用 如田徑、水上運動、其他、技擊、球類、 自由車等

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人事費用及加班費用表

經費來源	經費項目	名稱	單位	單價	數量	小計	主要執行項目
114 年經常門	人事費	用人費用	人/年	350,538	5	1,752,915	5 名約用人員(280 俸點)健保費+勞保費+勞保職業災害保險費+勞退儲金+年終
114 年經常門	加班費	加班費	時	200	7,500	1,500,000	支援人員以補休為優先，為提升各機關支援意願，建議仍編列每月加班時數上限
114 年經常門	加班費	工作人員加班費	時	200	80	16,000	資格賽及會內賽期間超時工作費
	小計					3,268,915	